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竹田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1144屏東縣竹田鄉竹田村中正路
123號（911屏東縣竹田鄉頭崙村三山路500
號）

承辦人：李聖祐
電話：08-7710523
傳真：08-7712393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竹鄉殯字第10931533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令與公告（1762380_10931533700_1_1762380_10931533700_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所修正「屏東縣竹田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及「屏東縣竹田鄉殯葬設施使用規費收費標準」令及公告各1份，惠請抽換附件後再行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所109年12月15日竹鄉殯字第10931500900號函（諒達），附件令及公告文字有誤，請惠予抽換後再行公告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屏東縣竹田鄉民代表會、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、竹田鄉各村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殯葬管理所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